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3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3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3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3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3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受委托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承担城市综合管理职责。负责编制全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各项专项整治活动；指导县直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及各乡镇（街道）开展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综合执法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负责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司法衔接工作。

（三）承担城市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占用、挖掘、改动、迁移市政设施审批；负责城区路灯维修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区桥梁（涵）、道路的日常管理工作；承担城市公用事业方面热力、燃气等运行管理工作；会同公安、交通、住建等有关部门，在道路两侧和其他公共区域合理划定停车泊位；负责城区停车场所设施管理。

（四）承担城市市容市貌管理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城区主次干道街景规划、城市夜景照明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制订城市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五)承担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城市环境卫生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环境卫生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城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粪便等处理设施的建设、监管及处置核准工作;负责城区垃圾分类管理工作。

(六)承担全县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城区园林绿化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社会绿化工作;负责全县园林绿化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城区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七)承担城市内河水生态治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内河水生态治理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内河水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城区内河蓝线范围内的治理、维护、管理工作;参与城区防汛工作。

(八)承担指挥、调度城市管理方面的应急处置工作;构建智慧城管,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建设、运行和管理工作。

(九)承担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职责。负责对全县城市综合执法机构及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指导全县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承担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承担生态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县城规划区内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的行政处罚权;承担户外公共场所无证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承担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权;承担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

罚权；负责县城规划区范围内城市执法巡查、监督、考核；负责系统内城市行政执法队伍的规范化建设工作；负责执法装备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综合执法重大案件查处工作；负责跨区域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组织、指导、监督、协调。

(十)承担县政府依法确定的,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和需要纳入统一管理的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环境保护管理、交通管理等方面有关工作。

(十一)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制订。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参与城区市场建设规划项目的审核;参与城区主次干道两侧新建项目竣工验收和新建住宅小区的综合性验收;参与涉及城市市容环境秩序、城市交通秩序及县政府规定应当由县城市管理局参与审定或备案的其他事项。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城市管理局负责公用设施运行管理,负责从事城乡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许可,城镇燃气设施改动许可和城镇燃气经营许可,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在城市道路两侧和公共场地临时堆放物料及搭建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许可,负责县城规划区内建筑扬尘污染监督管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市政设施、公用设施建设管理和项目施工许可,负责县城规划区外建筑扬尘污染监督管理。

2、与县应急管理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职责分工:城镇燃气设施建设期间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监管,城镇燃气设施运行期间由县城市管理局负责监管;城市门站以外的天然气

管道输送由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监管。

二、机构设置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下辖4个二级单位，分别为方城县市政环卫服务中心、方城县园林绿化中心、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方城县路灯维护中心。

三、预算单位构成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收入总计1,987.26万元，支出总计1,987.26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各增加231.55万元，增长13.19%。主要原因：①每年的薪资工资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②机构改革行政职能增加，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收入总计1,987.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87.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支出合计1,987.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4.76万元，占86.79%；项目支出262.50万元，占13.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987.2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00万元。

与2022年相比，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31.55万元，增长13.19%，主要原因：①每年的薪资工资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②机构改革行政职能增加，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1,987.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4.76万元，占86.79%；项目支出262.50万元，占13.2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987.26万元，占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724.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1,715.15万元，占99.44%；公用经费支出9.61万元，占0.56%。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5.00万元，与2022年相比，增加25.00万元，2022年无预算安排。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同为0.00万元，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0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同为0.00万元，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单位无车辆购置计划；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20.00万元，主要用于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2022年相比，增加20.00万元，2022年无预算安排。主要原因：去年安排的110万公用经费未区分三公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 5.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与2022年相比，增加5.00万元，2022年无预算安排。主要原因：去年安排的110万公用经费未区分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不含人员经费）9.61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

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2022年预算增加2.23万元，增长23.20%，主要原因：机构改革行政职能增加，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1,987.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4.76万元，项目支出262.50万元，支出项目2个。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本级）共有车辆2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原因：城市管理执法需要；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方城县城城市管理局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单位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预算01表

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8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	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87.26	二、外交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教育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	0.00
		十一、节能环保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987.26
		十三、农林水事务	0.00
		十四、交通运输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二十七、预备费	0.00
		二十九、其他支出	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87.26	本年支出合计	1,987.2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987.26	支出总计	1,987.26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 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合计	1,987.26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2	方城县城市管 理局	1,987.26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2001	方城县城市管 理局	1,987.26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987.26	1,724.76	1,715.15	0.00	9.61	0.00	262.50	262.50	0.00
	142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1,987.26	1,724.76	1,715.15	0.00	9.61	0.00	262.50	262.5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87.26	1,724.76	1,715.15	0.00	9.61	0.00	262.50	262.5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987.26	一、本年支出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87.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87.26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七) 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1,987.26	支出合计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987.26	1,724.76	1,715.15	0.00	9.61	0.00	262.50	262.50	0.00
	142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1,987.26	1,724.76	1,715.15	0.00	9.61	0.00	262.50	262.5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987.26	1,724.76	1,715.15	0.00	9.61	0.00	262.50	262.5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24.76	1,715.15	9.61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7.33	1,197.3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5	12.65	0.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	2.9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00	97.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64	86.6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03	184.0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83	127.8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74	6.74	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4	0.00	1.04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2	0.00	1.12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9	0.00	1.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15	0.00	5.15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1	0.00	0.61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2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1,987.26	1,987.26	1,68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7.33	1,197.33	997.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5	12.65	12.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	2.93	2.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00	97.00	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64	86.64	8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03	184.03	184.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83	127.83	12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74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8.54	238.54	138.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12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9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15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1	0.61	0.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0	0.00	20.00	0.00	20.00	5.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合计	262.50	26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2	方城县城市管 理局	262.50	26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2023城管局执 法经费	方城县城市管 理局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拆除木材公司 外墙广告牌专项 费用	方城县城市管 理局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城市管理明显改善；环境卫生常态长效；数字城管处置高效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按照县委、县政府2023年度工作目标围绕构建和谐、高效、绿色、服务的政府单位	一是徒步执法成为常态，错时执法扎实有效，便民市场管理规范；城市管理数字化、监管处置联动化、社会服务长效化、考核评价科学化。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987.26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987.26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724.76		
(2)项目支出	262.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	已完成	
	履职目标实现	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良好	
		社会效益	良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42		262.50	262.50												
142001	方城县城市管理局	262.50	262.50												
411322230000000020356	2023城管局执法经费	250.00	250.00					每年执法次数	≥50000次	美化城市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98%	受益公众满意	≥98%		
								结案率	≥99%						
411322230000000039911	拆除木材公司外墙广告牌专项费用	12.50	12.50					拆除成本	≥12.5万元	木材公司整楼广告	>1处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容貌	≥98%	建成区居民	≥99%
								拆除费用	≥12.5万元						